

证券代码：301107

证券简称：瑜欣电子

公告编号：2025-034

重庆瑜欣平瑞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瑜欣电子	股票代码	30110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樊地	王峥	
电话	023-65816392	023-65816392	
办公地址	重庆市九龙坡区高腾大道 992 号	重庆市九龙坡区高腾大道 992 号	
电子信箱	equities@cqyx.com.cn	equities@cqyx.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其他原因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382,781,461.35	251,385,109.90	251,385,109.90	52.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0,928,999.77	25,261,011.05	25,261,011.05	101.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7,010,378.91	24,706,662.22	24,706,662.22	90.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2,742,685.65	25,510,839.71	25,510,839.71	106.7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0	0.35	0.25	1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0	0.35	0.25	1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34%	2.69%	2.69%	2.6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1,259,081,963.40	1,220,558,988.61	1,220,558,988.61	3.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28,825,786.63	928,681,649.50	928,681,649.50	0.02%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13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胡欣睿	境内自然人	39.32%	40,272,960	30,204,720	不适用	0
胡云平	境内自然人	16.18%	16,576,000	12,432,000	不适用	0
丁德萍	境内自然人	13.67%	14,000,000	0	不适用	0
重庆同为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7%	1,708,000	0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大成中证 360 互联网+大数据 100 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4%	554,940	0	不适用	0
汪义勇	境内自然人	0.36%	368,760	0	不适用	0
杨晓飏	境内自然人	0.34%	350,000	0	不适用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1%	316,180	0	不适用	0

司一招商量化精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张云勇	境内自然人	0.29%	293,200	0	不适用	0
山西省玖号职业年金计划—中信银行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7%	274,14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胡云平先生、丁德萍女士及胡欣睿女士为一致行动人，胡云平先生是重庆同为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持有 54.34% 的合伙份额，二者存在关联关系，其余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汪义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数量 0，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数量 368,760，合计：368,760。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并于 2025 年 1 月 23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中的“数码变频发电机关键电子控制器件产业化项目”及“电驱动系统项目”进行结项，并将上述两个项目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上述节余募集资金划转完成后，公司将注销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投项目尚需支付的部分合同尾款等将全部由公司自有资金支付。

（二）公司回购股份实施完成

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 股），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2,0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均包含本数）。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30 元/股，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2024 年 6 月 18 日（即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成后），公司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 30.00 元/股调整为 29.60 元/股。除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调整外，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

截止 2025 年 1 月 8 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854,7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644%，最高成交价为 27.85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19.58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20,070,267.96 元（不含交易费用）。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回购金额不低于回购方案中的回购资金总额下限，且未超过回购资金总额上限，回购实施期间未超过 12 个月，本次回购符合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三）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

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6 日召开了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董事会审议日的总股本 73,400,000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已回购的股份 854,700 股后的股本 72,545,3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7.00 元（含税），预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50,781,710.00 元（含税），不送红股，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

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预计转增 29,018,12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 102,418,120 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5 年 6 月 5 日，除权除息日为：2025 年 6 月 6 日。